

#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我们在认真审核了相关材料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公司2022年1-12月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2年12月31日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2022年1-12月，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发生额为6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余额为630万元。未发现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东莞宝隆包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00.00	300.00		1,000.00	2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珠海宝隆瓶胚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0.00	150.00		50.00	28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媿颂日化用品（广州）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	150.00		200.00	15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合计			1,280.00	600.00		1,250.00	630.00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宪民、梁彤、陆正华

2022年4月13日